请勿填写★X年

XX科技XXX计划

技术领域基金项目建议书

申报领域：

申报方向： *（应填写完整的指南条目编号和名称）*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填写与公章一致的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若本单位有与公章不一致的常用名时，请在此填写常用名）*

项目负责人： *（填写项目负责人姓名并签名）*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研究周期： 研究经费：

本单位代表申报团队郑重承诺:本建议书填报信息真实有效，相关研究内容没有在其它计划渠道重复申报。

说 明

1. 项目建议书的内容将作为项目评审和签订协议的重要依据，建议书的各项填报内容需实事求是、准确完整、层次清晰。内容一般不超过2万字。

2. 项目建议书中的单位名称，请填写全称，并与单位公章一致。建议书纸质版应与电子版一致，纸质档须要项目负责人签字，日期如实填写。

3. 项目申请单位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4. 页面设置：全篇A4幅面，上、下页边距2.5cm，左、右页边距2.8cm，页眉1.5cm，页脚2.0cm；页码居中。

5. 正文格式：所有行间距为1.5倍，对齐网格，首行缩进2字符。一级标题黑体三号字；二级标题楷体三号字；三级及四级标题均为仿宋\_GB2312四号字，加粗；正文为仿宋\_GB2312小四号字。

标题编号次序为：二→（二）→2→2.1→2.1.1→（1）→①……

6. 图、表编号形成为：章节-序号，如图3-3、表2-2等。

目 录

[一、申请人基本信息 1](#_Toc1865283542)

[二、项目摘要 2](#_Toc1481394909)

[三、立项依据 3](#_Toc2072491847)

[（一）基本概念及内涵 3](#_Toc928878106)

[（二）军事需求及科学意义 3](#_Toc1826222759)

[（三）研究现状 3](#_Toc1966300926)

[四、项目研究目标、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以及研究内容 3](#_Toc810313137)

[（一）研究目标 3](#_Toc1628363932)

[（二）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 3](#_Toc592536706)

[（三）研究内容 3](#_Toc1058948719)

[（四）研究周期及阶段划分 3](#_Toc928572215)

[五、预期研究成果和应用前景 3](#_Toc1935520919)

[（一）研究成果、关键指标及考核评估方案 3](#_Toc333880817)

[（二）应用前景分析 3](#_Toc1046019991)

[六、研究团队、研究基础及保障条件 3](#_Toc341153827)

[（一）单位简要情况 3](#_Toc1945440345)

[（二）申请人情况 3](#_Toc2050121107)

[（三）项目组成员情况 5](#_Toc1438039078)

[（四）项目研究基础及与有关计划关系 6](#_Toc189372410)

[七、经费概算 6](#_Toc1037067883)

附件1 [项目经费概算说明 8](#_Toc774370416)

[附件2 保密资质复印件 10](#_Toc110068515)

一、申请人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研究方向** |  |
| **项 目****负责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 **学 历** |  | **职 称** |  | **单位职务** |  |
|  | **手 机** |  | **办公电话** |  |
|  | **身份证号** |  |
| **申 请****单 位** | **单位名称**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 **所属部门** |  | **单位性质** |  |
|  | **单位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机要地址** |  |
|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经费概算（万元）** |  |
| **研究周期（月）** |  | **申请日期** |  |
| 本人保证所填写的信息均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信息。本人完全清楚本声明的法律后果，如有不实，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项目申请人签字：年 月 日 | 本单位对提交的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保证所填写的信息均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信息。若因本单位未履行审查职责造成信息虚假的，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二、项目摘要

|  |  |
| --- | --- |
| **摘****要** | 500字以内 |

三、立项依据

（一）基本概念及内涵

（二）军事需求及科学意义

（三）研究现状

四、项目研究目标、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以及研究内容

（一）研究目标

（二）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

（三）研究内容

（四）研究周期及阶段划分

五、预期研究成果和应用前景

（一）研究成果、关键指标及考核评估方案

（二）应用前景分析

*综合性阐述项目有望产生的军事效益、经济效益和科学价值*。

六、研究团队、研究基础及保障条件

（一）单位简要情况

（二）申请人情况

**1.个人简介**

*不超过300字*

**2.受教育经历**

*从大学本科开始，按时间倒排序，参考格式：*

*1993.09-1996.12，ＸＸＸ大学，机械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导师：张山*

**3.研究工作经历**

*按时间倒排序，参考格式：*

*2014.09-2019.09，ＸＸＸ大学，副教授*

**4.代表性成果**

*选取不超过5项，以申请人为第一完成人的科研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等，阐明代表成果的军事效益、学术贡献和创新之处。每项不超过120字。*

（三）项目组成员情况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职称** | **专业** | **任务分工**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四）项目研究基础及与有关计划关系

**1.研究基础与保障条件**

*本项目已具备的研究条件，尚缺少的研究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2.正在承担的基础加强计划项目情况**

*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正在承担的基础加强计划项目情况（包括并不限于基础加强重大、重点项目和各类基金项目，需注明项目的名称、起止年月及负责的内容）。*

**3.与有关计划关系**

*（1）与本单位相关科研项目的关系；*

*（2）尽团队成员所知，与国家和军队有关科技计划已安排项目的关系。*

七、经费概算

|  |
| --- |
| 单位：万元 |
| **科目名称** | **申请经费** | **备注** |
| 总经费 |  |  |
| （一）直接费用 |  |  |
| 1. 设备费 |  | *XXX购置等，……* |
| 1.1 设备购置费 |  |  |
| 1.2 设备试制费 |  |  |
| 1.3 其他 |  |  |
| 2. 材料费 |  |  |
| 3. 外部协作费 |  |  |
| 4. 燃料动力费 |  |  |
| 5. 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6.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7. 劳务费 |  |  |
| 8. 专家咨询费 |  |  |
| 9. 其他支出 |  |  |
| （二）间接费用 |  |  |
| 10. 管理费/科研绩效支出 |  |  |
| **年度申请经费预算** |
| 第一年 | 第二年 | 第三年 |
|  |  |  |
| 本项目申请经费x万元，另外自筹经费x万元。*（研究周期根据实际填写，不超过3年）* |

子附件1

# 项目经费概算说明

*（介绍本项目总经费预算构成，应能够支撑对项目总经费及相关课题经费安排合理性进行审核评估）*

一、直接费用（XX万元）

1.设备费（XX万元）

*（应按照设备购置费、设备试制费、其他分别进行说明）*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其它费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应按照设备购置费、其他费分别进行必要说明）*

2.材料费（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3.外部协作费（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项目参研单位不能作为外协单位承担任务）*

4.燃料动力费（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各承担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运行相关设施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发生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的测算进行说明。)*

5.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按本单位支出标准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1）会议费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按本单位支出标准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2）差旅费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按本单位支出标准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3）国际合作交流费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7.劳务费（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8.专家咨询费（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按《军队单位科研经费使用管理规定（试行）》明确的标准，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9.其他支出（XX万元）

总计XX万元（申请XX万元，自筹XX万元）。*（对费用构成进行必要说明）*

二、间接费用（XX万元）

10.管理费/科研绩效支出（XX万元）

总计XX万元。其中，管理费XX万元，科研绩效费XX万元。*（在《军队单位科研经费使用管理规定（试行）》明确的标准内测算）*

子附件2

保密资质复印件

*（若该项目内容涉密，请申请单位提供与申报密级相应的保密资质复印件，无需盖章）*

经费预算填报说明

（摘自《军队单位科研经费使用管理规定（试行）》）

*（建议书正式提交时，请删除本部分内容）*

第一条 科研项目研究费中的直接费用，是指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直接用于研究活动的费用，由项目组使用，开支范围和相关要求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设备费，是指购置或者试制专用仪器设备、样品样机，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和维修维护，租赁使用外单位仪器设备，以及相关的运输、装卸、税金、保险、安装、调试、场地租用等费用；国防科研试制费和国防领域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经费，不计列设备费；

（二）材料费，是指消耗的各种原材料、元器件、实验动（植）物、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成品（含嵌入软件）、半成品、陪试品等，以及相关的运输、装卸、税金、保险、筛选、废品损失和整理等费用；

（三）外部协作费，是指由于项目承担单位自身技术、工艺和设备等条件限制必须委托外单位进行设计、研究、检测、试制、加工、试验、技术支持和软件开发等而支付的费用；

（四）燃料动力费，是指运行相关的设施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发生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等；

（五）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是指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评审、项目协调等发生的会议费用，以及开展科学实（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国际合作交流等发生的国（境）内外差旅费、外国专家来华和港澳台专家来内地工作费等；邀请国内外专家、学者和有关人员参加会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可以在此项经费中列支；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由项目组结合科研活动实际需要编制预算统筹使用，总额不超过直接费用10%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的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总额不超过直接费用20%的），可以不提供预算测算依据；

（六）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是指需要支出的出版印刷费、图书费、情报资料费、稿费、翻译费、文献检索费、数据采集费、专用工具软件购买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使用等费用；

（七）劳务费，是指支付给项目组成员中没有工资收入的研发人员和临时聘用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工资性费用，返聘人员的劳务费用，以及社会保险补助等费用；

（八）专家咨询费，是指按照规定标准支付给临时聘请专家的咨询、鉴定、评审等费用；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科研管理人员（以专家身份参加科研活动的除外）和本项目组成员；

（九）其他支出，是指除上述费用之外的通信租线费、人员被试补助费、技术引进费、随产品交付的专用测试仪器购置费和科研试验产生的补偿费、赔偿费等，以及项目研究过程中必要的其他支出。

第二条 科研项目研究费中的间接费用，是指在组织实施科研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由项目承担单位统一使用管理，包括与科研项目管理有关的会议、培训、差旅、咨询、资料等管理费用，以及用于为体现科研人员价值、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给直接从事科研的人员发放的科研绩效津贴。

间接费用一般按照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和外部协作费后金额的一定比例分段累加核定：500万元（含）以下部分不超过20%；500万元至1,000万元（含）的部分不超过15%；超过1,000万元的部分不超过13%。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的间接费用按照不超过项目资助总额的一定比例分段累加核定：50万元（含）以下部分不超过30%；50万元至500万元（含）的部分不超过20%；超过500万元的部分不超过13%。

第三条 专家咨询费发放标准，具有或者相当于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国内专家，以会议形式参加咨询、鉴定和评审，1500～2400元/人天（第1、2天）、750～1200元/人天（第3天以后）；以通讯形式参加的咨询、鉴定和评审，60～100元/人次。以通讯形式参加的咨询、鉴定和评审，40～800元/人次。